

广东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粤职院制〔2022〕114号

关于印发《广东职业技术学院 社会进修生管理办法》的通知

各部门：

《广东职业技术学院社会进修生管理办法》经 2022 年 11 月 15 日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



广东职业技术学院社会进修生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根据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举办非学历教育管理规定（试行）》（教职成厅函〔2021〕23号）等文件精神，更好地规范学校各类非学历教育，提高学校服务社会能力，使学校的非学历教育能适应新时代社会发展需要，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我校原则上不招收社会进修生（指各二级教学单位招收的具有高中阶段毕业证书、跟班就读的社会培训生），如确实有社会需要，须在不影响学校正常教学和秩序，学校有空余学位和宿舍床位等前提下，通过严格审批，择优录取。各二级教学单位每年录取的社会进修生人数，原则上不得超过该学院当年新生人数的千分之五（该指标不能跨学院调剂）。

第三条 我校继续教育学院负责社会进修生管理的统筹协调工作，各相关二级教学单位负责教务教学、学生管理及其他事务管理等具体业务，教务部、财务部、后勤基建部等根据各自职能分工协助。

第二章 申请条件、面试及签订协议

第四条 申请来我校进修的人员，必须具备高中、中专或中技及以上学历，具有毕业证书。

第五条 每年10月15日后受理进修人员申请。申请进修的

人员应提交审批表、户籍证明、身份证、毕业证书以及县级以上医院出具的体检证明等入学材料给二级教学单位。

第六条 二级教学单位招收的进修生，需经过严格面试。二级教学单位要成立由教学、学工分管领导和教务员、辅导员组成的面试小组，面试主要考查申请人的基本情况、学习和工作经历、家庭情况等等。进修生要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基础和素质，具备完成学业的身体条件和心理条件，并承诺在规定时间里，能完成规定培训任务，遵守法律法规和校纪校规。

第七条 二级教学单位完成面试和审批后，需将学生的申请资料提交继续教育学院、主管继续教育工作的校领导、校长审批。

第八条 进修生必须与学校签定《委托培训服务协议书》，协议要规定培养模式、合作期限、权利义务、违约责任等条款，并报继续教育学院存档。

第三章 管理

第九条 继续教育学院负责进修生的入学与注册、转专业、休学、复学、退学、结业证发放等管理工作。

第十条 二级教学单位负责进修生的教务教学、学生管理、事务管理、成绩考核、奖励惩罚等教学和管理工作。

第十一条 进修生的学习成绩、纪律考核不纳入所在班级的评比，也不纳入所在班级班主任、辅导员的考评，纳入任课教师工作量计算。

第十二条 进修生除拥有规定课程的学习权和学校允许的其

他权利外，不享有在籍学生的其他权利。进修期满，考核合格，二级教学单位发放成绩证明，继续教育学院发放结业证书。

第十三条 进修生无故中途退学或不办理离校手续，将不出具成绩证明和结业证书。

第十四条 进修生因为参军、身体疾病等客观原因，提出休学申请，原则上给予同意，但休学时间不能超过两年，其他特殊情况，由二级教学单位酌情处理。

第十五条 进修生必须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及我校《学生手册》等相关管理规定，对于违反校纪校规及违法乱纪者，学校将取消其进修资格，给予退学处理。

第十六条 严禁承诺“同全日制学生相同待遇”等违规宣传招收社会进修生。

第四章 收费和分配

第十七条 进修生学费按照进修生选修课程(包括实践教学环节)的学年度收取，具体金额由双方在《委托培训服务协议书》中约定，并经学校财务部门审核。退费参照我校在籍学生退费标准。住宿费等费用参照我校在籍学生标准缴纳。

第十八条 进修生通过自主招生的渠道，考取我校全日制学籍后，自考取学年起，按照全日制学籍年限和标准收足二年或三年学费，住宿费及代收教材费按实际情况参照在籍学生标准收取(原收取培训费、住宿费等不退)。

第十九条 进修生考取我校成人学籍后，成人民学籍学费另外

收取，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成人民学籍学生不能采用全日制的教学和管理模式，所以进修生必须退出进修资格，不再留校跟班就读，只保留成人民学籍，不再享有进修生的各项服务，相应费用也不再收取（原收取培训费、住宿费等不退）。

第二十条 进修生所有费用由学校财务部统一管理，学费收入 60%分配给二级教学单位，20%作为学校水电、场所资源使用等成本，20%计为学校净收入。二级教学单位填写《非学历教育项目费用结算表》进行结算。

第五章 附则

第二十一条 本办法由继续教育学院负责解释。

第二十二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广东职业技术学院社会培训管理暂行办法（试行）》同时废止。

- 附件：1. 广东职业技术学院进修生入学申请表
2. 广东职业技术学院委托培训服务协议书
3. 广东职业技术学院入学缴费单
4. 广东职业技术学院非学历教育项目费用结算表
5. 广东职业技术学院进修生退（休）学申请表
6. 广东职业技术学院进修生复学申请表
7. 广东职业技术学院进修生转专业申请表
8. 广东职业技术学院进修生离校手续审批表

附件 1

广东职业技术学院进修生入学申请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民族		文化程度	
联系电话			QQ 或其他通信号码		
身份证号码					
家庭详细地址 (含家庭电话)					
家庭联系人姓名		与您的关系			
介绍人姓名		联系电话			
学习或工作 简历	自何年何月至何年何月	在何地、何单位学习或工作			
申请专业或 课程					
二级教学单 位意见					
继续教育学 院意见					
分管校领导 意见					
校长意见					

请您抄录以下声明并签名：

本人已阅读《广东职业技术学院委托培训服务协议书》，充分了解并清楚知晓该培训项目的相关信息，愿意遵守该协议的各项规则。

申请人签名：_____

报名时请提供以下资料：

申请表原件、户籍证明复印件一份、身份证复印件一份、毕业证书复印件一份、
大一寸免冠照片 2 张、县级以上医院出具的体检证明。

附件 2

广东职业技术学院委托培训服务协议书

甲方：广东职业技术学院继续教育学院

乙方：

为满足乙方自身发展的需要，甲、乙双方（下称双方）就乙方参加甲方_____专业课
程培训班，参加专业课程培训的相关事宜，经协商一致，共同达成以下协议，供遵守执行：

一、学习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甲方责任

1、乙方在校期间，甲方负责安排其到相应专业班级学习。

2、学习期满，乙方成绩及表现达到规定要求者，负责核发该专业的相关学习证明。

三、乙方责任

1、乙方必须按甲方的要求按时到校办理报名手续。

2、必须按甲方财务管理规定，按时缴纳相关费用。

3、乙方必须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及我校《学生手册》等相关管理规定，对于违反校纪校规及
违法乱纪者，学校将取消其进修资格，给予退学处理。乙方违反法律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报送
公安机关处理。

4、乙方学费按照进修生选修课程(包括实践教学环节)的学年度收取，具体金额由双方在《委
托培训服务协议书》中约定，并经学校财务部门审核。退费参照我校在籍学生退费标准。住宿费
等费用参照我校在籍学生标准缴纳。

5、乙方通过自主招生的渠道，考取我校全日制学籍后，自考取学年起，按照全日制学籍年限
和标准收足二年或三年学费，住宿费及代收教材费按实际情况参照在籍学生标准收取（原收取培
训费、住宿费等不退）。

6、乙方考取我校成人大学籍后，成人大学籍学费另外收取，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成人大学籍学生不
能采用全日制的教学和管理模式，所以进修生必须退出进修资格，不再留校跟班就读，只保留成
人学籍，不再享有进修生的各项服务，相应费用也不再收取（原收取培训费、住宿费等不退）。

7、乙方须按所学的专业课程培训计划完成学习任务。

8、在协议规定的年限内，乙方本人提出退学申请的，参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的
相关条例处理。

四、收费标准及费用的支付

1、学费（含培训费）：_____元/学年。

2、住宿费、学杂费等按当年招生简章收费标准收取。

五、不可抗力

如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本合同即行中止，双方均不负违约责任。直到不可抗力事件消除之日起恢复执行本合同，但本合同期限因此而顺延。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在签定之日起生效。

本协议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后解决。

甲方：广东职业技术学院继续教育学院

乙方（签名）：

（盖章）：

代表（签名）：

身份证号码：

签订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3

广东职业技术学院进修生入学缴费单

【教学部门存根】

_____:

根据学员本人的申请，同意_____学员到_____班参加□专业课程培训□单科培训，于____年__月入学，培训费标准____元/年，住宿费____元/年。请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手续。

身份证号码：_____，性别____，联系电话_____。

(备注：若网上缴费，请在附言或用途栏注明学院+班级+姓名)

继续教育学院

盖章

年 月 日

广东职业技术学院 进修生入学缴费单

【财务联】

财务部：

根据学员本人的申请，同意_____学员到_____班参加□专业课程培训□单科培训，于____年__月入学，培训费标准____元/年，住宿费____元/年。请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手续。

身份证号码：_____，性别____，联系电话_____。

(备注：若网上缴费，请在附言或用途栏注明学院+班级+姓名)

继续教育学院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广东职业技术学院非学历教育项目费用结算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单位：元

承办单位			合作单位		
培训班名称			培训人数		
培训起止时间			培训课时数		
总收入（元）人数×收费标准/人-上交鉴定费					
合作单位分成（总收入* %）		上交鉴定费（元）			
二级学院（总收入-合作单位分成）* %					
学校（总收入-合作单位分成-二级学院分成）					
承办单位复核	签名（公章） 年 月 日				
继续教育学院 复核	签名（公章） 年 月 日				
财务部复核	签名（公章） 年 月 日				
主管校领导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注：1、此表一式三份，原件交财务部，经办单位复印件一份，继续教育学院复印件一份。

2、由经办单位提出结算项目，并附《非学历教育项目立项审批表》复印件。

3、若无合作单位则填无。

附件 5

广东职业技术学院进修生退（休）学申请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姓名		性 别		学 号	
年级、专业					
退（休）学原因：					
家长意见：					
家长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班主任意见：					
(退学/休学日期： 年 月 日)					
二级教学单位意见：					
继续教育学院意见：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注：此表交回继续教育学院备案。

附件 6

广东职业技术学院进修生复学申请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姓名		性别		学号	
原年级、专业					
复学原因：					
二级教学单位意见：					
签字： 年 月 日（盖章）					
继续教育学院意见：					
签字： 年 月 日 盖章					

注：此表交回继续教育学院备案。

附件 7

广东职业技术学院进修生转专业申请表

年 月 日

姓 名		性 别		学 号	
现专业名称					
拟转入专业名称					
申请原因					
	申请人: 年 月 日				
原二级教学单位意见					
	签名(盖章): 年 月 日				
接收二级教学单位意见					
	签名(盖章): 年 月 日				
继续教育学院意见					
	签名(盖章): 年 月 日				

注: 此表交回继续教育学院备案。

附件 8

广东职业技术学院进修生离校手续审批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班级： 姓名： 学号： 房号： 座房

所在部门 (盖 章)	后勤基建部 (盖 章)
图文信息中心 (盖 章)	财务部 (盖 章)
继续教育学院 (盖 章)	

说明：

- 1.请按顺序办理上述离校手续。
- 2.办手续时请将宿舍钥匙交回后勤基建部，借书证交回图文信息中心，学生证交回继续教育学院。
- 3.全部手续办妥后，将此表交继续教育学院。